附件四

收費站颱風期間暫停收費作業檢核表

收費站別			
暫停收費開始時間:			
暫停收費結束時間:			
相關檢核工作項目	時間	執行人員	複核人員□
1. 成立收費站颱風應變小組			
2. 得知暫停收費起訖時間			
		執行人員:	
3. 電話通知相關單位			
3-1. 通知遠通電收公司時間		被通知者:	
		執行人員:	
3-2. 通知高公局應變中心時間			
0-2. 通知向公局應愛中心时间		被通知者:	
		執行人員:	
3-3. 通知業務組稽核科時間			
0-0. 通知 耒務組稿 核杆时间		被通知者:	
3-4. 通知轄區交控中心暫停收費		執行人員:	
「開始與結束時間」訊息,並			
請其於資訊可變標誌(CMS)顯 示相關訊息。		被通知者:	
1 12 130 21013			
		執行人員:	
3-5. 通知警察廣播電台配合宣導。			
		被通知者:	

相關檢核工作項目	時間	執行人員	複核人員□	
4. 執行暫停收費作業				
4-1. 執行暫停收費開始時間				
4-2. 執行暫停收費結束時間				
4-3. 人工收費與ETC時間是否一致。				
		傳真人:		
5. 書面文件傳真相關單位				
5-1. 傳真遠通暫停收費起訖時間, 並確認是否收到。		確認人:		
		傳真人:		
5-2. 傳真高公局應變中心暫停收 費起訖時間,並確認是否收 到。		確認人:		
5-3. 傳真業務組稽核科				
6. 檢查相關作業				
6-1. 翻轉票亭鼻頭護墩前直式與 横式「暫停收費」標誌。				
6-2. 抽換票亭側邊牆面之横式「暫停收費」標誌。				
6-3. 關閉(開啟)票亭拉門及燈光。				
6-4. 開啟(關閉)票亭上方警示 燈。				
6-5. 懸掛(卸下)「暫停收費」				
誌。				
7. 執行各站自行訂定檢核作業				
備註:收費站陳報暫停收費交通量公文時,請將本檢核表一併報局。				
收費站站長:□				